發佈：2017-09-04, 週一 10:11
點擊數：2610

昨日，《國民體育法》修正草案三讀通過了。台灣體壇長久以來不斷發生各種「異狀」，單項協會恣意禁賽、罰款、收取高額參賽費、帳目不清等事時有所聞，但長期以來選手們礙於國際賽事的參賽權，對協會總是敢怒不敢言，此次修法就是要改變這些沉痾，給選手一個能夠專心參賽的體壇。

http://www.upmedia.mg/news_info.php?SerialNo=23915

Phoca PDF